武隆府发〔2024〕1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4年武隆区安全生产与防灾减灾

救灾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2024年武隆区安全生产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

2024年3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4年武隆区安全生产与防灾减灾救灾

工作要点

为认真贯彻落实《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4年全市安全生产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点>的通知》（渝府发〔2024〕1号）精神，为武隆区推进效率质量提升年营造安全环境，特制定本工作要点。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六届二次、三次、四次全会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按照全市“1366”应急管理体系，以实现安全生产“遏较大，防一般，控总量”、自然灾害“不死人，少伤人，少损失”为目标，围绕“统、防、救”三个重点，完善安全责任、法规制度、基层应急、风险防范、救援救灾和数字应急六个体系，提升综合统筹、监管执法、基层治理、事前预防、应对处置、整体智治六个能力，落实群众身边安全隐患“十一条措施”，扎实推进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年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控制在市上下达考核指标内，杜绝较大及以上事故发生，杜绝因灾导致的群死群伤责任事件发生。

二、工作任务

（一）完善安全责任体系，提升综合统筹能力。

1. 夯实党政领导干部责任。区级有关单位、各乡镇（街道）要坚持清单化履职，制定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以发现和解决问题为重要履职标准，严格执行《武隆区党政领导干部工作纪实报告制度》，聚焦关键时段、重要节点、重大问题、重大险情等事项，建立完善党政领导干部统筹调度、专题研究等制度，实现科学应对。加强党政领导干部履职监督和考核，将考核结果纳入区委、区政府对乡镇（街道）和区级部门的年度考核，着力解决作风不严不实等问题。

2. 加大统筹协调力度。按照《重庆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办法》，加大全区和各乡镇（街道）安委会、减灾委统筹抓总力度，推进综合监管规范化建设和能力提升。区安委办牵头抓好工作安排部署、部门职责梳理，着力解决重点行业领域、重点区域、重点企业、重点环节存在的问题。充分发挥13个专项办公室专业优势，赋予其部分考核、约谈等职责。发挥专项指挥部组织协调、会商研判、调度指挥作用，完善灾前递进式预报预警、灾中预警响应联动、灾后“点对点”指导恢复重建机制。

3. 落实部门监管责任。聚焦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形成综合监管、行业监管、专业监管和属地监管共同发力的监管体系。按照“三管三必须”、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以及业务相近原则，进一步落实“九小场所”、人员密集场所、多业态混合经营场所等安全监管责任，持续理清新经济业态下和机构改革后部门安全监管职责，不断消除监管盲区。对工程建设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风险，按照“谁引发谁治理”的原则，落实防治责任。

4. 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强化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实际控制人安全责任量化和履职评估，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全面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以一线岗位人员为基础、技术负责人为重点，强化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健全监管责任人公示和履职评估制度，统一公示“行政负责、行业监管、专业监管、企业（单位）”4个责任人，对“一企多牌”实施整合。健全重大风险管控责任人和措施公示制度，在风险较大的场所、设施和部位，统一公示分管负责人、部门负责人、直接责任人和风险管控措施。

（二）依托法规制度体系，提升监管执法能力。

1. 规范监管执法。依托“应急监管执法”系统，对执法工作实施全过程监督。加大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职行为的监督执法力度，围绕重大风险、重大隐患和突出违法行为科学编制执法计划和检查方案，严格开展检查诊断、行政处罚、整改复查“三部曲”闭环执法，依法采取联合惩戒、“一案双罚”等措施，严厉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坚持执法检查、问题查找、经济处罚“三个强度”通报，落实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制度，严惩严重危险作业行为。推动执法技术检查员招录工作，解决基层执法人员专业性不足的问题。

2. 加强帮扶服务。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营造公平的市场竞争环境。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组织参加“企业安全管理经验交流大讲堂”活动。大力发展安全生产专业技术服务市场，鼓励企业购买技术服务，探索“九小场所”等小微企业聘用专兼职技术员开展安全监管，推动企业购买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落实对标杆企业在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率、信贷信用评级等方面的激励政策。

3. 严肃事故调查和灾害调查评估。按照事故调查和灾害调查评估规范，规范调查行为，提高调查质量。坚持“有案必查、一案双查、三责同追、四不放过”，严肃对生产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处理。加强信息共享，严查瞒报行为。区政府或区安委会对典型事故实施挂牌督办，并严格执行洪涝、地质灾害和森林火灾调查评估制度。

4. 完善举报奖励和诚信管理制度。健全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制度，畅通举报渠道，落实奖励资金，鼓励企业实施内部举报奖励。建立健全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报告奖励制度，对有功人员和单位实施奖励。加强行业安全诚信管理，强化激励约束，定期对生产安全事故多发频发的企业实施警示曝光和诚信制约。

（三）完善基层应急体系，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1. 推进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建设。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增强乡镇（街道）应急管理能力的部署，结合党建统领“一中心四板块一网格”基层治理体系建设，落实“有机构、有人员、有条件、有能力、有规则”要求，完善基层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加强人员、装备、车辆、制度保障。建强“区—乡镇—村—组—网格”五级防控体系，打通安全治理“最后一米”。

2. 推进城区和仙女山旅游度假区安全发展。积极推动安全发展示范区创建，将仙女山旅游度假区打造成为全市示范点，全面提升安全运行保障能力。加强全区安全信息化管理和指挥体系建设，强化下水道、化粪池、地下管线、燃气管道、桥梁、公共交通等城市“生命线”风险动态监测和管控。持续推进安全宣传和应急科普，切实提升全民安全素质，巩固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群众基础。

3. 夯实防灾减灾基础。推进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重点工程建设和冬春强基行动计划，加强三峡库区危岩地灾综合治理，提高应对灾害的设防能力。实施白笋溪至实验中学拦山堰、博能小区后侧拦山堰、江口镇排水管网整治等3个城镇易涝点整治项目建设，实施大溪河鸭江段4千米河道整治，新建江口镇、桐梓镇、双河镇、接龙乡、土地乡森林草原防火标准检查站5座，新建江口镇国家植被物后观测和区域土壤水分观测站1套，新建凤山街道、芙蓉街道、羊角街道、白马镇、江口镇危岩自动气象站7个，新建芙蓉街道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点1个，新建凤山街道旅游气象灾害服务系统1个，新建凤山街道地震监测基准点1个，实施仙女山街道清水危岩带、沧沟集镇综合治理、后坪乡天池坝危岩、桐梓集镇综合治理、白马镇张家湾滑坡、羊角街道轿子石滑坡、羊角街道老滩滑坡等工程治理7处，实施芙蓉街道老鹰咀危岩、芙蓉街道财富国际后侧不稳定斜坡、凤山街道峡门口319国道内侧洗车场不稳定斜坡、芙蓉街道桐梓园危岩、长坝镇杨柳池危岩、鸭江镇青峰村石院子组堰塘湾村道高切坡崩塌等排危除险6处，完成避险搬迁2000人。持续推进应急避难场所（临时避灾场所）建设，实现自然村全覆盖。

（四）完善风险防范体系，提升事前预防能力。

1. 加强风险评估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建立风险评估管控制度，区级行业主管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在“两重两新”（重要时段、重要节点，影响安全的新情况、新变化），企事业单位在“四新一变一危”（使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和新设备，重大变化，危险作业）方面，针对性开展风险研判、发出预警提示、落实防范措施。对重大事故隐患实施常态化销号和动态清零管理，持续完善“自查自报自改不罚、不查不报不改重罚”全链条排查整治责任体系。坚持“日周月”隐患排查制度。

2. 开展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在道路交通领域，加强对“三客一危一校”和工程运输等重点车辆“三超一疲劳”的整治；集中开展网约车违规运营和责任主体失管问题治理；突出临水临崖、急弯陡坡等险要路段，强化农村道路“生命工程”建设。在建设施工领域，聚焦公路、铁路、水利、市政等重点项目，大力整治关键岗位人员不到岗不履职、无证上岗、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方案和设计施工“两张皮”等问题。在消防领域，持续开展遗留问题大起底、消防设施大排查、突出问题大执法专项整治，对重点单位的电气焊作业实施全链条管理。在危险化学品领域，集中整治生产、储存、经营、使用、运输和废弃处置等环节的重大事故隐患；深入推进工业园区和企业本质安全整治提升。在燃气领域，持续围绕问题气、问题瓶、问题阀、问题管、问题网、问题环境开展隐患排查整治，依法严厉查处外力破坏燃气管道等违法行为。在危险作业领域，以“委托外包、检修维修、有限空间”三大作业为重点，有效解决突出问题，增强薄弱环节工作。在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领域，落实小购物场所、小餐饮场所、小住宿场所、小公共娱乐场所、小休闲健身场所、小医疗场所、小教学场所、小生产加工企业、小易燃易爆危险品销售和储存场所等“九小场所”作业安全监管责任，解决“无人管”的问题。

3. 落实群众身边安全隐患“十一条措施”。聚焦群众身边突出风险隐患，区级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及时研判、细致排查、狠抓整治、定期调度、阶段总结的工作模式，建立完善相关工作体系。全面清除防盗网、广告牌、杂物等封堵阻挡“九小场所”、多业态场所、人员密集场所消防通道、逃生通道的风险隐患。危险作业必须审批、必须有人现场监护。动火动焊作业必须清理周边易燃易爆物并阻隔火星向周边可燃物飞溅。有限空间作业必须先通风后监测再作业。危化企业和涉危环节检维修作业必须严格按规程实施。严厉整治电动车进楼、飞线充电行为。严厉整治委外作业和外包项目一包了之、漏管失管问题。严查客货运输超速超员超载和疲劳驾驶行为。严查非法生产、销售和超量超规格销售、储存烟花爆竹等行为。严查旅游景区未按规定进行检验监测，未经每日例检及试运行即投用大型游乐设施的行为。严格对地灾高风险区和地灾点进行常态监测并执行雨前雨中雨后检查措施。严格落实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强化各级主要负责人职责履行。强化基层网格员作用，增强隐患发现和监督能力。落实12350举报奖励制度，鼓励群众举报安全隐患和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深入推进群众身边安全隐患“十一条措施”落实落地，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4. 加强自然灾害风险和隐患管控。推进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加强洪涝干旱、地震地灾、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和清单动态闭环管理，推进重要构造部位、重点断裂地带、重点区域的地震构造环境探查和承灾体风险调查。严格落实“1+7+N”会商研判机制，完善“一行业一措施、一乡镇一方案”预警响应规范体系，落实“断禁停撤疏”等熔断和队伍、装备物资前置要求。探索构建小流域山洪、地质灾害风险管控联动体系，落实“隐患点+风险区”双控模式，完善地质灾害“点线面”一体化风险管控机制。严格落实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制度，及时排查管控风险隐患。

（五）完善救援救灾体系，提升应对处置能力。

1. 强化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应急演练。统筹应急演练和预案修订，做实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加强应急预案审核、备案管理，强化应急管理部门综合协调预案衔接的职能。专项应急预案应修尽修，全面宣传《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乡镇（街道）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参考>和<村（社区）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参考>的通知》（应急厅函〔2023〕231号）文件。注重桌面推演与实战演练相结合，推行无脚本演练，加强基层转移避险、先期处置演练，强化对企业预案编制和演练工作的检查指导，解决风险预警与应急响应脱节、响应措施不具体等问题，确保各级各部门以及各救援力量和从业人员熟悉应急处置程序、处置措施及要求。

2. 强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和应急联动。完善全区“专常群”应急队伍体系，制定专业救援队伍“建管训用”制度。调整充实重庆市专业应急救援武隆支队，巩固发展乡镇（街道）综合救援队伍，规范社会应急力量发展，提升武隆区应急救援能力。完善多方协同联动机制，推动与邻近区县签订区域应急管理合作协议，加强跨区协作、联合演练，练强体能、练熟技能、练精战术，提升区域联动救援能力。

3. 强化应急装备物资配备和保障能力。推进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加强全区应急装备物资统管统调，确保关键时刻“调得出、用得上”。开展物资、装备、设施等调查和盘点，及时补充缺口。落实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地震地灾等特殊装备物资保障准备要求，加强灾害事故导致“断网、断电、断路”等情况下的指挥调度需求保障，做好应急通信装备的配备、培训及演练等工作。

4. 强化救灾救助和灾后恢复重建。扎实做好应急期救助、因灾遇难人员家属抚慰、过渡期生活救助、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和倒损住房恢复重建等工作，规范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一卡通”管理，保证救助资金及时、安全、准确、足额到户到人。严格按照区县、乡镇（街道）救灾物资调拨使用管理机制，有效保障受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六）完善数字应急体系，提升整体智治能力。

1. 推进数字应急综合应用建设。贯彻落实数字重庆建设总体要求，依托全区数字化建设成果，按照“数字应急”监测分析、监管执法、应急救援、履职评价等综合应用体系，推动风险管控、监测预警、分析研判、应急处置、善后恢复和调查评估等全流程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管理。

2. 加强重点领域和重点应用场景应用。按照全区数字建设要求，以水、电、气和桥梁、有限空间、重大危险源等为关键要素，加强危险化学品、矿山、建设施工、道路交通、水利、消防等行业领域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加强监测预警设备布防，在重点部位部署视频监控系统，在山洪灾害易发区域设立雨水情监测站点。加快推动综合风险监测预警、危化品全链条监管、应急指挥智救、安全履职“一本账”、“九小场所”智慧监管等“一件事”特色应用。

3. 严格执行“八张问题清单”运行机制。坚持清单管理和闭环整改，健全完善“自查、自报、自改”的除险固安机制，“真查、真报、真改”的核查督查机制，“快警、快控、快处”的问题预警机制。落实“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问题清单”评价细则，推动形成主动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问题、有效化解风险的良性循环。

三、重点行动

（一）实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按照全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要求，强化乡镇（街道）、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统筹发展和安全的理念，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以及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落实一批“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措施，大力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二）实施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创新激励行动。鼓励安全生产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创新，积极参加全市年度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典型实践案例公开评选，积极申报“最佳实践案例”和“改革创新奖”，整体提升全区应急管理水平。

（三）实施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行动。积极申报特别国债项目资金，高质量推动预警指挥、航空应急、基层防灾能力提升工程，构建“村居首先发现、乡镇（街道）先期处置、区级一般应对”的梯次化救援体系。

（四）实施自然灾害防治除险固安行动。利用冬春窗口期，加强自然灾害防治基础建设，提升城乡基础设施、重大工程的设防水平，进一步增强自然灾害风险防范和应对能力。

（五）实施系统治理受限空间作业安全风险专项行动。强化对受限空间作业的源头管控和全周期管理，积极推进武隆受限空间作业智慧监管小程序上线，探索形成具有武隆辨识度的受限空间作业整治典型经验。

（六）实施危岩地灾治理行动。强化全区危岩地灾“点、线、面”一体化风险管控，抓实“防、治、救”关键环节，推进危岩治理工程。充分发挥抢险救援一线指挥部作用，配置大型救援装备，提升危岩地灾风险管控应用基本能力。

（七）实施“九小场所”智慧监管专项行动。理清“九小场所”安全智管职能职责，通过智能监管系统，全面建立四重网格体系，推进“九小场所”部门—乡镇（街道）—社区—网格梯次化风险隐患排查体系应用，充分发挥“九小场所”经营人员主观能动性，切实提升问题发现能力，实现问题隐患早发现、早整治，坚决避免事故发生，全面提升全区“九小场所”管控基本能力。

（八）实施全民安全素质提升行动。开展“安全应急知识大宣讲”行动，建设安全应急文化宣传体验基地群，抓好安全宣传“五进”、安全生产月、“5·12”防灾减灾日、“安康杯”竞赛、“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安全文化示范企业创建等活动。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保障。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做到主要负责人抓统筹、分管负责人抓具体、业务负责人抓落实，确保安全生产各项工作任务的完成和各项制度措施落实到位。强化安全生产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保障，为完成各项任务和落实各项措施提供有力的人财物支撑。

（二）强化能力保障。建立激励机制，加强对应急管理工作人员的关心支持，做好表彰奖励工作，强化队伍培训，注重培养使用，增强职业荣誉感和吸引力，确保队伍稳定。加强应急管理干部队伍政治能力建设，不断提升政治理论素质和专业素养，为推进全区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保证。

（三）强化措施保障。聚焦重点行业领域、重点区域、重点企业、重点时段的安全生产突出问题，常态化开展明察暗访和督查督办，对发现的突出问题，通过提示函、警示函、通报、曝光等方式交办督办和追究责任，推动重点难点问题及时得到解决。对典型事故灾害，及时开展警示约谈和复盘，分析原因、“回溯”责任，压实事故灾害防控责任。

附件：2024年武隆区安全生产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点任务分解

附件

2024年武隆区安全生产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点任务分解

| 序号 | 重点任务 | 任务清单 | 具体任务 | 牵头区领导 | 牵头部门 | 责任单位 |
| --- | --- | --- | --- | --- | --- | --- |
| 1 | 完善安全责任体系，提升综合统筹能力。 | 夯实党政领导干部责任 | 1. 区级有关单位、各乡镇（街道）要坚持清单化履职，制定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以发现和解决问题为重要履职标准，严格执行《武隆区党政领导干部工作纪实报告制度》，聚焦关键时段、重要节点、重大问题、重大险情等事项，建立完善党政领导干部统筹调度、专题研究等制度，实现科学应对。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2. 加强党政领导干部履职监督和考核，强化结果运用，严格落实通报约谈、末位发言等措施，着力解决作风不严不实等问题。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加大统筹协调力度 | 1. 按照《重庆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办法》，加大区和各乡镇（街道）安委会、减灾委统筹抓总力度，推进综合监管规范化建设和能力提升。区安委办牵头抓好工作安排部署、部门职责梳理，着力解决重点行业领域、重点区域、重点企业、重点环节存在的问题。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2. 充分发挥13个专项办公室专业优势，赋予其部分考核、约谈等职责。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教委、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局、区商务委、区文化旅游委、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支队、区公安局交巡警支队 |
| 1 | 完善安全责任体系，提升综合统筹能力。 | 加大统筹协调力度 | 3. 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区抗震救灾和地质灾害防治救援指挥部、区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发挥专项指挥部组织协调、会商研判、调度指挥作用，完善灾前递进式预报预警、灾中预警响应联动、灾后“点对点”指导恢复重建机制。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水利局、区林业局、区气象局 |
| 落实部门监管责任 | 1. 聚焦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形成综合监管、行业监管、专业监管和属地监管共同发力的监管体系。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支队 |
| 2. 按照“三管三必须”、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以及业务相近原则，进一步落实“九小场所”、人员密集场所、多业态混合经营场所等安全监管责任，持续理清新经济业态下和机构改革后部门安全监管职责，不断消除监管盲区。 | 刘高永 | 区委编办、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3. 对工程建设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风险，按照“谁引发谁治理 ”的原则，落实防治责任。 | 刘壮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强化企业主体责任 | 1. 强化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实际控制人安全责任量化和履职评估，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全面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以一线岗位人员为基础、技术负责人为重点，强化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2. 健全监管责任人公示和履职评估制度，按照全市要求，统一公示“行政负责、行业监管、专业监管、企业（单位）”4个责任人，对“一企多牌”实施整合。 | 刘高永  何圣春  刘 印 | 区应急局、  区市场监管局、区消防救援支队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3. 健全重大风险管控责任人和措施公示制度，在风险较大的场所、设施和部位，统一公示分管负责人、部门负责人、直接责任人和风险管控措施。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2 | 依托法规制度体系，提升监管执法能力。 | 规范监管执法 | 依托“应急监管执法”系统，对执法工作实施全过程监督。加大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职行为的监督执法力度，围绕重大风险、重大隐患和突出违法行为科学编制执法计划和检查方案，严格开展检查诊断、行政处罚、整改复查“三部曲”闭环执法，依法采取联合惩戒、“一案双罚”等措施，严厉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坚持执法检查、问题查找、经济处罚“三个强度”通报，落实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制度，严惩严重危险作业行为。推动执法技术检查员招录工作，解决基层执法人员专业性不足的问题。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加强帮扶服务 | 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营造公平的市场竞争环境。开展企业主要负责人培训，组织参加“企业安全管理经验交流大讲堂”活动。大力发展安全生产专业技术服务市场，鼓励企业购买技术服务，探索“九小场所”等小微企业聘用专兼职技术员开展安全监管，推动企业购买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落实对标杆企业在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率、信贷信用评级等方面的激励政策。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成员单位 |
| 严肃事故调查和灾害调查评估 | 1. 按照事故调查和灾害调查评估规范，规范调查行为，提高调查质量。坚持“有案必查、一案双查、三责同追、四不放过”，严肃对生产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处理。加强信息共享，严查瞒报行为。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2. 区政府或区安委会对典型事故实施挂牌督办，并严格执行洪涝、地质灾害和森林火灾调查评估制度。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2 | 依托法规制度体系，提升监管执法能力。 | 完善举报奖励和诚信管理制度 | 1. 健全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制度，畅通举报渠道，落实奖励资金，鼓励企业实施内部举报奖励。建立健全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报告奖励制度，对有功人员和单位实施奖励。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2. 加强行业安全诚信管理，强化激励约束，定期对生产安全事故多发频发的企业实施警示曝光和诚信制约。 | 刘高永  何圣春 | 区应急局、区发展改革委、区市场监管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3 | 完善基层应急体系，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 推进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建设 |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增强乡镇（街道）应急管理能力的部署，结合党建统领“一中心四板块一网格”基层治理体系建设，落实“有机构、有人员、有条件、有能力、有规则”要求，完善基层应急管理组织体系，加强人员、装备、车辆、制度保障。建立“区—乡镇—村—组—网格”五级防控体系，打通安全治理“最后一米”。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推进城区和仙女山旅游度假区安全发展 | 1. 积极推动安全发展示范区创建，将仙女山旅游度假区打造成为全市示范点，全面提升安全运行保障能力。加强全区运行安全信息化管理和指挥体系建设，强化下水道、化粪池、地下管线、燃气管道、桥梁、公共交通等城市“生命线”风险动态监测和管控。 | 刘高永  刘 印  刘 壮 | 区仙管委、区城市管理局、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2. 持续推进安全宣传和应急科普，切实提升全民安全素质，巩固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群众基础。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夯实防灾减灾基础 | 1. 加强三峡库区危岩地灾综合治理，提高应对灾害的设防能力。 | 刘 壮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2. 实施白笋溪至实验中学拦山堰、博能小区后侧拦山堰、江口镇政府至肖家河沟、江口镇政府至老木材厂排水管网整治等3个城镇易涝点整治项目建设。 | 刘印 | 区住房城乡建委 | 凤山街道、芙蓉街道、江口镇等单位 |
| 3 | 完善基层应急体系，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 夯实防灾减灾基础 | 3. 实施大溪河鸭江段4千米河道整治。 | 何圣春 | 区水利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4. 新建江口镇、桐梓镇、双河镇、接龙乡、土地乡森林草原防火标准检查站5座。 | 刘 壮 | 区林业局 | 桐梓镇、江口镇、双河镇、接龙乡、土地乡 |
| 5. 新建江口镇国家植被物后观测和区域土壤水分观测站1套，新建凤山街道、芙蓉街道、羊角街道、白马镇、江口镇危岩自动气象站7个，新建芙蓉街道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点1个，新建凤山街道旅游气象灾害服务系统1个。 | 刘 印 | 区气象局 | 凤山街道、芙蓉街道、羊角街道、白马镇、江口镇 |
| 6. 新建凤山街道地震监测基准点1个，实施仙女山街道清水危岩带、沧沟集镇综合治理、后坪乡天池坝危岩、桐梓集镇综合治理、白马镇张家湾滑坡、羊角街道轿子石滑坡、羊角街道老滩滑坡等工程治理7处，实施芙蓉街道老鹰咀危岩、芙蓉街道财富国际后侧不稳定斜坡、凤山街道峡门口319国道内侧洗车场不稳定斜坡、芙蓉街道桐梓园危岩、长坝镇杨柳池危岩、鸭江镇青峰村石院子组堰塘湾村道高切坡崩塌等排危除险6处，完成避险搬迁2000人。 | 刘壮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凤山街道、仙女山街道、后坪乡、桐梓镇、白马镇、羊角街道、芙蓉街道、凤山街道、长坝镇 |
| 7. 持续推进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重点工程建设和冬春强基行动计划，推进应急避难场所（临时避灾场所）建设，实现自然村全覆盖。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4 | 完善风险防范体系，提升事前预防能力。 | 加强风险评估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 | 建立风险评估管控制度，区级行业主管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在“两重两新”（重要时段、重要节点，影响安全的新情况、新变化），企事业单位在“四新一变一危”（使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和新设备，重大变化，危险作业）方面，针对性开展风险研判、发出预警提示、落实防范措施。对重大事故隐患实施常态化销号和动态清零管理，持续完善“自查自报自改不处、不查不报不改重处”全链条排查整治责任体系。坚持“日周月”隐患排查制度。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开展重点专项整治 | 1. 在道路交通领域，加强对“三客一危一校”和工程运输等重点车辆“三超一疲劳”的整治；集中开展网约车违规运营和责任主体失管问题治理；突出临水临崖、急弯陡坡等险要路段，强化农村道路“生命工程”建设。 | 张 永  刘 印 | 区公安局、  区交通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2. 在建设施工领域，聚焦公路、铁路、水利、市政等重点项目，大力整治关键岗位人员不到岗不履职、无证上岗、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方案和设计施工“两张皮”等问题。 | 刘 印 | 区住房城乡建委、区交通局 | 区水利局、区城市管理局等区级单位和有关乡镇（街道） |
| 3. 在消防领域，持续开展遗留问题大起底、消防设施大排查、突出问题大执法专项整治，对重点单位的电气焊作业实施全链条管理。 | 刘 印 | 区消防救援支队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4 | 完善风险防范体系，提升事前预防能力。 | 开展重点专项整治 | 4. 在危险化学品领域，集中整治生产、储存、经营、使用、运输和废弃处置等环节的重大事故隐患。 | 刘高永  马应华  张 永 | 区应急局、区公安局、区生态环境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5. 深入推进工业园区和企业本质安全整治提升。 | 马应华 | 区工业园区管委会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6. 在燃气领域，持续围绕问题气、问题瓶、问题阀、问题管、问题网、问题环境开展隐患排查整治，依法严厉查处外力破坏燃气管道等违法行为。 | 马应华 | 区经济信息委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7. 在危险作业领域，以“委托外包、检修维修、有限空间”三大作业为重点，有效解决突出问题，增强薄弱环节工作。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8. 在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领域，落实小购物场所、小餐饮场所、小住宿场所、小公共娱乐场所、小休闲健身场所、小医疗场所、小教学场所、小生产加工企业、小易燃易爆危险品销售和储存场所等“九小场所”作业安全监管责任，解决“无人管”的问题。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落实群众身边安全隐患“十一条措施” | 1. 全面清除防盗网、广告牌、杂物等封堵阻挡“九小场所”、多业态场所、人员密集场所消防通道、逃生通道的风险隐患。 | 刘 印 | 区消防救援支队 | 区公安局、区住房城乡建委、区城市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等单位，各乡镇（街道） |
| 2. 危险作业必须审批、必须有人现场监护。动火动焊作业必须清理周边易燃易爆物并阻隔火星向周边可燃物飞溅。有限空间作业必须先通风后监测再作业。危化企业和涉危环节检维修作业必须严格按规程实施。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4 | 完善风险防范体系，提升事前预防能力。 | 落实群众身边安全隐患“十一条措施” | 3. 严厉整治电动车进楼、飞线充电行为。 | 刘 印 | 区住房城乡建委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4. 严厉整治委外作业和外包项目一包了之、漏管失管问题。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5. 严查客货运输超速超员超载和疲劳驾驶行为。 | 张 永  刘 印 | 区公安局、区交通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6. 严查非法生产、销售和超量超规格销售、储存烟花爆竹等行为。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公安局、区交通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城市管理局、区供销合作社等，各乡镇（街道） |
| 7. 严查旅游景区未按规定进行检验监测，未经每日例检及试运行即投用大型游乐设施的行为。 | 何圣春 刘 壮 | 区市场监管局、区文化旅游委 | 区旅游产业（集团）公司，各乡镇（街道） |
| 8. 严格对地灾高风险区和地灾点进行常态监测并执行雨前雨中雨后检查措施。 | 刘 壮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 | 各乡镇（街道） |
| 9. 严格落实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强化各级主要负责人职责履行。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10. 强化基层网格员作用，增强隐患发现和监督能力。 | 何正清 | 区委组织部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11. 落实12350举报奖励制度，鼓励群众举报安全隐患和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4 | 完善风险防范体系，提升事前预防能力。 | 加强自然灾害风险和隐患管控 | 推进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应用，加强洪涝干旱、地震地灾、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和清单动态闭环管理，推进重要构造部位、重点断裂地带、重点区域的地震构造环境探查和承灾体风险调查。严格落实“1+7+N”会商研判机制，完善“一行业一措施、一乡镇一方案”预警响应规范体系，落实“断禁停撤疏”等熔断和队伍、装备物资前置要求。探索构建小流域山洪、地质灾害风险管控联动体系，落实“隐患点+风险区”双控模式，完善地质灾害“点线面”一体化风险管控机制。严格落实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制度，及时排查管控风险隐患。 | 刘高永  何圣春  刘 印  刘 壮 | 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应急局、区林业局、区水利局、区气象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5 | 完善救援救灾体系，提升应对处置能力。 | 强化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和应急演练 | 统筹应急演练和预案修订，做实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加强应急预案审核、备案管理，强化应急管理部门综合协调预案衔接的职能。专项应急预案应修尽修，全面宣传《应急管理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乡镇（街道）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参考>和<村（社区）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参考>的通知》（应急厅函〔2023〕231号）文件。注重桌面推演与实战演练相结合，推行无脚本演练，加强基层转移避险、先期处置演练，强化对企业预案编制和演练工作的检查指导，解决风险预警与应急响应脱节、响应措施不具体等问题，确保各级各部门以及各救援力量和从业人员熟悉应急处置程序、处置措施及要求。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5 | 完善救援救灾体系，提升应对处置能力。 | 强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和应急联动 | 完善全区“专常群”应急队伍体系，制定专业救援队伍“建管训用”制度。调整充实重庆市专业应急救援武隆支队，巩固发展乡镇（街道）综合救援队伍，规范社会应急力量发展，提升武隆区应急救援能力。完善多方协同联动机制，推动邻近区县签订区域应急管理合作协议，加强跨区协作、联合演练，练强体能、练熟技能、练精战术，提升区域联动救援能力。 | 刘高永  张 永  刘 印  刘儒光 | 区人武部、  区财政局、  区应急局、  区消防救援支队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强化应急装备物资配备和保障能力 | 推进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加强全区应急装备物资统管统调，确保关键时刻“调得出、用得上”。开展物资、装备、设施等调查、盘点，及时补充缺口。落实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地震地灾等特殊装备物资保障准备要求，加强灾害事故导致“断网、断电、断路”等情况下指挥调度需求保障，做好应急通信装备的配备、培训及演练等工作。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强化救灾救助和灾后恢复重建 | 认真做好应急期救助、因灾遇难人员家属抚慰、过渡期生活救助、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和倒损住房恢复重建等工作，规范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一卡通”管理，保证救助资金及时、安全、准确、足额到户到人。严格按照区县、乡镇（街道）救灾物资调拨使用管理机制，有效保障受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 刘高永 | 区财政局、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6 | 完善数字应急体系，提升整体智治能力。 | 推进数字应急综合应用建设 | 贯彻落实数字重庆建设总体要求，依托全区数字化建设成果，按照“数字应急”监测分析、监管执法、应急救援、履职评价等综合应用体系，推动风险管控、监测预警、分析研判、应急处置、善后恢复和调查评估等全流程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管理。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6 | 完善数字应急体系，提升整体智治能力。 | 加强重点领域和重点应用场景应用 | 按照全区数字建设要求。以水、电、气和桥梁、有限空间、重大危险源等为关键要素，加强危险化学品、矿山、建设施工、道路交通、水利、消防等行业领域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加强监测预警设备布防，在重点部位部署视频监控系统，在山洪灾害易发区域设立雨水情监测站点。加快推动综合风险监测预警、危化品全链条监管、应急指挥智救、安全履职“一本账”、“九小场所”智慧监管等“一件事”特色应用。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 严格执行“八张问题清单”运行机制 | 坚持清单管理和闭环整改，健全完善“自查、自报、自改”的除险固安机制，“真查、真报、真改”的核查督查机制，“快警、快控、快处”的问题预警机制。落实“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问题清单”评价细则，推动形成主动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问题、有效化解风险的良性循环。 | 刘高永 | 区应急局 | 区安委会、区减灾委成员单位 |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监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4月1日印发